佛光大學 107 學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入學招生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說明

- 一. 報名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: 一律至本校「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報名系統」線上報名後繳費, 其他方式概不受理。
- 二. 佛光大學個人申請報名日程:

項目	日期
報名、繳費日期 ※至本校「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報名系統」報 名	開始: 107年3月29日(週四)下午1時起 截止: 107年4月13日(週五)下午5時止
上傳審查資料日期:	107年3月30日(週五)起至4月11日(週三)
※上傳至「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」網站	每日上午8時起至下午9時止
甄試(面試)曰期 ※考生於本校報名系統任擇一日參與面試	107年4月20日(週五)或4月21日(週六)
「面試試場」及「面試時間表」 ※不另行寄發紙本通知	107年4月18日(週三)下午1時公告
放榜日期	107年4月26日(週四)下午1時公告並寄發成績單

三. 指定項目甄試(面試)相關說明:

- (一) 可選填學系(組)數:每位考生不受1學系(組)之限制,但最高以6學系(組)(含)為限。
- (二) 面試當天請攜帶有照片之證件應考(如身分證、健保卡)。
- (三) 面試當日可免費搭乘本校校車,請見「附件三、校車時刻表」。

四. 報名步驟及注意事項:

步驟一 上網至本校【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報名系統】線上報考學系及選擇面試日期

- ★ 系統登錄:請於 107 年 3 月 29 日(週四)下午 1 時起至 4 月 13 日(週五)下午 5 時止,至本校首頁 →「新鮮人入□網」點選【個人申請報名系統】,輸入:1.「學測准考證號碼」、2.「出生年月日 6 碼」。
- ★ 選擇報考學(組)系:報考學系(組)確認並合計後,系統將賦予每一考生專屬一組轉帳帳號及轉帳金額(報 考多學系(組)只須一組轉帳帳號)。
- ★ 如需申請「面試前一日住宿」,請一併於系統登錄,請詳閱「附件二、面試前一日申請住宿說明」。

步驟二 甄試報名費匯款

- 報名費請詳閱「附件一、佛光大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費說明」。
- ★ 請使用跨行匯款、臨櫃繳款或 ATM 轉帳(銀行:合作金庫銀行宜蘭分行(代碼 006)、戶名:佛光大
- ★ 請勿使用他人帳號繳費、亦勿使用郵政匯票。

步驟三 審查資料上傳並確認

- ★ 報名期間內上傳各學系(組)規定之審查資料至甄選委員會網站,並於107年4月11日(週三)下午9 時前完成確認。
- **僅弱勢家庭子女須郵寄「報名表」**(以限時掛號郵寄)
 - 减免報名費者,請附證明文件黏貼於「報名表」(如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、戶籍謄本、身心 障礙手冊影本、非自願性離職證明書等,如於甄選委員會已提供資料,則毋須另行繳交證明文件)。
 - 2. 以國外、大陸學歷報考者,請繳交學歷(力)證件影本。(詳參107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彙編P.8)

以上三步驟均完成,恭喜您報名成功!

- 五. 有任何問題請洽 03-9871000 轉 11131、11132、11133、11130 查詢。
- 六.網頁查詢位址:【進入本校首頁(http://www.fgu.edu.tw)】→【新鮮人入口網】→【大學生入學】。



佛光大學 新鮮人入口網



佛光大學

個人申請報名系統



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審查資料上傳系統